

证券代码：871234

证券简称：无锡照明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无锡照明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3 月 15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 年 3 月 12 日以口头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胡志军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解散清算控股子公司江苏新大成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出于发展战略考虑，公司计划进一步整合资源，拟解散江苏新大成光电科

技股份有限公司，并进行清算。成立清算组，负责江苏新大成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算事宜。清算组成员合计 5 人，其中 4 人由控股股东无锡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委派，1 人由江苏新大成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参股股东徐金伟指派；清算组负责人由无锡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委派人员担任。公司委派李光荣、邓攀、邵秀楠、邵剑担任清算组成员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无锡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》

无锡照明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3 月 16 日